

马共真的了解中共的“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理论吗？

万家安（民间左翼运动史研究者）

摘要

1954年4月21日马来亚共产党（“马共”）发表了〈马来亚为自由而战〉的声明，透露和平的意愿，导致了1955年12月底举行的华玲和谈。由于当时的国内外情势，和谈以失败告终。马共在1959年决定停止武装斗争，转移人员，准备进行秘密、公开和半公开形式的宪制斗争。实际上，在之前的1954年即日内瓦印度支那和谈之后，苏共与中共向马共提出联合书面意见，其中指出马来亚没有和任何社会主义国家有共同边界、马共的斗争未能形成一个跨种族的广泛统一战线等，因而建议马共应该结束武装斗争，把注意力放在宪政活动上面。

1961年考虑到印支战争的形势发展，在中共的建议和协助下，马共决定重拾武装斗争的路线。1962年颁布了新方针，1968年6月则提出“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本文作者认为，根据当年马来亚的实况，毛泽东原来的理论，可谓是为马共解决了以马来族为主的农民问题、土地改革问题、工农联盟问题、民族问题和民族统一战线等一系列问题的方案。

然而，根据作者对马共的理论与实践的考察，马共所实行者实与毛泽东有别。由前马共党员编纂出版的《马泰边境风云录》一书对马共“乡村包围城市、武装保卫根据地、保卫革命和人民”这一政策的理解与说词就可看出。为此，本文作者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讨论。

一直到1989年12月，马、泰、马共三方签署了合艾和平协议后，才使马共得以终止其武装斗争的问题。

关键词：马共、农村/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土地政策、方山

Did the Malayan Communist Party Really Understand the Theory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s on “*The Countryside Encircling the Cities, Seizing Political Power through Armed Struggle*”?

BAN Ah Kam (Freelance Researcher)

Abstract

In its 21st April 1954 statement, the Malayan Communist Party (MCP) revealed its intention for peace, and so the Baling Talks were held at the end of December 1955. Due to the nation's external and internal political situation, the peace talks failed. The MCP decided in 1959 to stop armed struggle unilaterally, to re-orientate its rank and file, and prepared to launch the constitutional struggle through secret, open and semi-open means.

Before that, in mid-1954, after the Indo-China Peace Treaty in Geneva, Communist Party of Soviet Union (CPSU) and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CCP) put up a joint proposal to their MCP counterpart. They proposed that, since Malaya possessed no common border with any of the Socialist States, and a trans-ethnic broad united front was yet to be formed in the course of struggle, therefore, the MCP should stop its armed struggle, and put their efforts into constitutional activities.

In 1961, taking into account the development of the Indo-China warfare, under the suggestion and support promised by CCP, MCP decided to continue its frustrated armed struggle. A new directive was issued in 1962.

In its statement of 1st June 1968, on the eve of its 20th anniversary, the MCP announced its adoption of the theory of “the countryside encircling the cities, seizing political power through armed struggle” as expounded by Mao Zedong. The author of this article believes that the MCP is application of Mao's theory to the context of Malaya to a certain extent intended to solve the problem of the peasantry which was mainly Malay, and other problems such as land reform, the worker-peasantry alliance, ethnic problem, and the national united front.

Nevertheless, based on the observation of the praxis of MCP, it is quite clear that MCP's approach was different from Mao's. In his first issue of the series on "*The Incidents in the Liberated Areas of the Malaysia-Thai Border*", the author Fang Shan disclosed that the said policy of MCP was in fact "Encircling the cities from the countryside, to protect the liberated areas and to safeguard the revolution and the people" which is a revised version of theory. The writer of this article puts forth his opinion and discussion.

In December 1989, the tripartite Hattayai Peace Agreement was signed between Malaysian Government, Thai Government and MCP. MCP had eventually stopped its protracted armed struggle with honour and dignity.

Keywords: Malayan Communist Party (MCP), the countryside encircling the cities, armed struggle, land policy, Fang Shan

一、前言

1968年6月1日，在国内沉寂多年的马来亚共产党（下称“马共”）发表了重大声明（下称“6·1声明”）。它说，“20年来，马来亚人民武装斗争走过了艰苦曲折的道路。革命人民在这长期激烈的斗争中经受了考验和锻炼，马来亚共产党从这一时期的斗争的前进和后退中取得了许多重要的经验教训。主要的是，必须在任何情况下坚持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¹

1970年4月25日纪念党成立40周年时，马共中央发表了题为〈高举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奋勇前进〉的“4·25声明”。它以批判历史上犯上的两次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重申了对“6·1声明”的肯定。

“……1978年6月15日马共中央为纪念抗英民族解放战争30周年发表的声明〈沿着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奋勇前进！〉中，对于在任何情况下必须坚持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这唯一正确的斗争道路的提法，仍然保持不变。”²

1980年4月，在陈平的主持下，马共召开了第12次扩大的中央会议。会议通过了题为〈马来亚共产党万岁〉的纲领性声明，指出了新民主主义革命要取得胜利，“一定要走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

虽然马共一再作出如此强调，我们至今还没有看到马共之前对这条路线的理论分析，没有对它所说的经验教训的进一步的说明，也没有阐述乡村包围城市的道路的具体内容的资料，由于马共对毛泽东思想的认可，这不会让人们想到马共的主张与毛泽东所创导的同一名称的路线有任何的不同。

二、农（乡）村包围城市的理论来源

翻阅早年毛泽东的论文，如〈湖南农民运动的考察报告〉、〈中国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井冈山的斗争〉、〈星星之火，可以燎原〉等，可以发现毛泽东对于在中国农村坚持武装斗争的经验，从理论上加以总结，初步形成了农村包围城市的理论。

在抗日战争时期前夕和初期，毛泽东发表了〈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战争与战略问题〉、〈论持久战〉、〈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从

1 转引自方山，《马泰边境风云录（第一集）：根据地重整旗鼓——新时期·新方针》，吉隆坡：21世纪出版社，2005，页52。

2 同上。

理论上系统地论证了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必然性和可能性，农村包围城市道路的理论得到完整而系统的总结。³

在抗日战争胜利后，1949年6月，刘少奇为首的中共中央代表团秘密访问了莫斯科。他以代表团团长的名义向联共（布）中央及斯大林递交了一份报告。刘少奇在报告中首先指出：“中国人民革命战争的胜利发生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无产阶级与人民民主力量，特别是苏联给予中国人民的帮助，是中国人民取得胜利的决定性条件之一。中国共产党利用这些条件，在中国革命中，有成功地组织反帝民族统一战线的经验；土地改革的经验；在乡村中长期进行武装斗争，包围城市，然后夺取城市的经验；在城市中进行秘密工作与合法斗争以配合武装斗争的经验，以及在中国这样的国家内建立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共产党的经验，这些经验，对于其他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国家可能是很有用的”。斯大林对这加以肯定，并且“希望中国今后多负担些对殖民地半殖民地附属国家的民族民主革命运动方面的帮助，因为中国革命本身和革命经验对它们产生较大的影响，会被它们参考和汲取。”⁴

中国革命是在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所进行的民族民主革命或叫新民主主义革命，它不同于苏联布尔什维克共产党人在资本主义的俄国所进行的无产阶级革命。由于社会性质不同、条件不同，因而关于革命动力、同盟军、斗争的形式、斗争的战略与策略也有所不同。

中共认为，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经济发展极不平衡，在经济关系上，封建半封建的经济占统治地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优势。这种自给自足的经济使农村可以不依赖城市而相对独立存在。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统治基础在农村，而反革命的统治力量又集中在城市，在广大农村则相对薄弱，所以中国城市对农村不能完全占统治地位，因此，共产党的任务不是把工作重点放在敌人统治力量强大而无产阶级处于劣势的城市，而应该把重点放在农村，建立农村根据地。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工人阶级是革命的领导力量，但在数量上只是少数，而广大农民占了人口的大多数，他们深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残酷压迫和剥削，具有强烈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要求。无产阶级只有武装农民，才能建立巩固的工农联盟的坚实基础，领导农民开展土地革命，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满足农民的土地要求。毛泽东曾经指出，新民主主义革命就是在无产

3 郭涤、秦益珍、和平主编，《延安时期与毛泽东思想》，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5月，页64-65。

4 沈志华著，《毛泽东、史大林与朝鲜战争》，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4年3月(第二版)，页113。

阶级领导下的农民土地革命斗争。因此，在对待土地革命的时间先后上，与在俄国（这是苏联过去的称呼）的情况是不一样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道路，土地革命是先行进行，这有别于苏联的土地革命，它是在（1917年）十月革命胜利以后进行的。

在斗争的主要形式问题上，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是长期的武装斗争，而苏联的革命道路是长期的合法斗争。在中国主要的斗争形式是武装斗争，是以革命武装反对武装的反革命，“无议会可以利用，无组织工人举行罢工的合法权利”，不存在经过长期的合法斗争来教育群众、积蓄力量的可能性。武装斗争的主要组织形式是军队⁵毛泽东说，在中国离开了武装斗争，就没有无产阶级和共产党的地位，就不能完成任何的革命任务。因此，党的任务是要深入农村，发动和组织农民，武装农民，领导农民开展武装斗争，建立农村根据地，用农村包围城市，夺取全国胜利。⁶换言之，这是以农村为主，城市为辅，先占农村，建立起一个个区域性的红色政权，以四周农村向城市包围，由全国农村向全国城市包围，波浪式向前推进。因而这里呈现出它的长期性、曲折性和不平衡性的特点。

正如上述刘少奇给苏共的报告所提到的各个经验中，其中有一条，即在中国这样的国家内建立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共产党的经验。既然在中国走的是这样一条道路，必然要在农村中广泛建立党的组织，会有大量农民分子入党，中共认为决定党的性质不仅是党员的社会出身，更主要是党的指导思想、党的纲领和广大党员的思想体系，即用什么思想教育党员的问题等等一系列关于党的建设的理论体系。⁷

三、马共对“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理解的歧义

但是，21世纪出版社（一个由和平谈判后回马来西亚的前马共党员组织的出版社）之《21世纪丛书》（旨在出版有关马共历史的书）的主编，方山最近在其著作中对“乡村”作了特殊的规定。这显示了马共对“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理解的歧义。

“乡村”与“农村”在毛泽东等人的著述（例如〈井冈山的斗争〉）和申述里，除了在区别“乡、县、区”之地域范围外，在语义上并没有特殊的差别，是交相运用的。例如，1949年3月5日，毛泽东在〈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

⁵ 毛泽东，〈战争和战略问题〉，《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中国：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页542-543。

⁶ 毛泽东，〈共产党人〉发刊词，《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页610。

⁷ 曹军，《中国共产党与共产国际关系史研究》，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6月，页251-261

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中，总结了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全国政权的全过程。他说，

“从1927年到现在，我们的工作重点是在乡村，在乡村聚集力量，用乡村包围城市，然后取得城市。采取这样一种工作方式的时期现在已经完结。从现在起，开始了由城市到乡村并由城市领导乡村的时期。党的工作重心由乡村移到了城市。在南方各地，人民解放军将是先占城市，后占乡村。城乡必须兼顾，必须使城市工作和乡村工作，使工人和农民，使工业和农业，紧密地联系起来。决不可以丢掉乡村，仅顾城市，如果这样想，那是完全错误的。”⁸

方山说：“事实说明，马共以边区根据地为基础，走‘乡村包围城市’道路的革命实践，正是客观形势所使然，为本国的实际情况所规范的。请留意，这里提出的是‘乡村包围城市’，而不是其他国家革命者常说的‘农村包围城市’。”⁹

实际上，方山没有对这个差别作出具体分析，只是笼统地指出乡村地带是以种植经济作物为主，粮食作物生产所占比重不大，这样的乡村地带拥有自己的特点，不具备典型农村的特征。这里也许有值得讨论的地方。根据笔者的理解，毛泽东的理论首先是建立在中国的社会性质、社会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阶级关系的分析基础上的，而并不是建立在生产产品的不同形态上。

关于这点，也许我们首先可以从马共的土地政策加以考察，来说明这它和中共的不同。

四、马共的“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道路是否与土地改革政策同步？

中国学者王健英说过，“从井冈星火发展到燎原之势的实践证明，红军的创建、成长是与土地革命的开展和深入同步进行的。凡是坚定实行军队同农民运动相结合、军队帮助农民实行土地革命的地方，红军就能获得广大人民的热爱与支

⁸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页1426-1427。

⁹ 方山，《马泰边境风云录（第一集）：根据地重整旗鼓——新时期·新方针》，页32。

援，从而不断地得到巩固和发展。凡是红军不发动农民解决土地问题，建立工农革命政权，就失去了红军存在的意义，失去了广大农民的支持和帮助，红军就无法在偏僻的分散的农村环境里生存和发展。”¹⁰

解决工农联盟的具体政策与策略以及形式问题，对于马共来说是至关重要的问题。关于这一点，我们根据中国另一学者杜敬的话来加以说明。他说：

“在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历史上，凡是无产阶级重视农民问题，同农民结成了巩固的联盟，领导农民一起进行革命斗争的，革命就取得了胜利。反之，就遭到了失败，或者已经取得胜利也不能巩固。俄国十月革命，中国民族民主革命，一直到古巴革命，都是在农民的支持下取得胜利的。法国1848年革命和1871年革命，俄国1905年革命，都是由于没有取得农民的支持而失败的。匈牙利1919年来的革命，则是因为没有解决农民问题而由胜利走向失败的。”¹¹

考查马共各个时期提出的土地政策，了解到马共自50年代直至70年代在马泰边区的不干涉泰国内政的政策，以及笔者对彭亨“第6突击队”斗争参加者的访谈所获得的印象，马共是根本就不存在土地（改革）政策与坚持武装斗争同步实行的问题，即是说，马共的土地政策只是其诸多政策中的一项政策，它并没有被提升到战略的高度加以提倡，甚至还保持在口头宣传和号召的阶段。¹²

因此，结论是：马共提出的“乡村包围城市”的说法，与毛泽东所倡导的，是名同实不同的两码事。

由于没有能够很好地解决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土地改革的理论和政策问题，因而随之而来的农民问题、民族问题、工农联盟问题以及统一战线等等问题也就难于很好地解决。笔者认为，这或许是马共斗争当中较根本性的问题。

五、马共“乡村包围城市”道路未与民族问题相关联

10 王健英，〈论创建新型人民军队的历史经验〉，《中国红军史考评》，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0年1月，页2。

11 杜敬，〈中国民主革命中的农民问题〉，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组织编选，《杜敬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9月，页1。

12 笔者是从70年代新加坡出版的《阵线报》所转载的马共“革命之声”电台一些相关的文章所得到的看法，如：1970年7月5日刊第九版的〈拿起武器奋起斗争，才能实现“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土地日益集中在地主手里〉；1970年8月9日第四版的“革命之声”的社论〈武力反抗地主和官僚的压迫和剥削〉；1970年10月18日刊第三版的〈傀儡政权的“土地发展计划”是一个无耻的大骗局〉以及方山编著的《马泰边境风云录》所载的马共中央委员会1975年12月20日土地纲领草案所得的印象。

马共在1954年4月21日的〈马来亚为自由而战〉的声明中指出：

“根据斯大林的教导，殖民地的民族问题，在实质上就是农民的解放问题。民族解放运动实质上就是农民的解放运动。虽然农民只占人口的三份之一，但是帝国主义、地主和买办资本家的残酷掠夺，把他们投入了绝贫的境地。这在农民中间，产生了一个令人生畏和不可比拟的革命力量。马来亚的游击战争必须依靠农民，只有这样，它才能够生存和赢得最后胜利。”

它又说：

“各个民族之间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同时，农民的民族成分主要是马来人，党必须解决与农民问题有密切关系的民族之间的关系问题。”¹³

2000年，陈平在对马来西亚《星洲日报》记者的访谈中，承认马共过去在争取马来人的支持方面是失败的。一位参加武装斗争多年的前马共干部成员在回忆往事时，向笔者指出他们对马来亚社会具体情况和实质并没有认真调查研究，也吃了不少跟风的亏，因此找不到一条正确的路线。

自马共在1930年成立以来，他们深切地了解到马来亚是一个多元民族多元文化多元宗教的社会，为了反帝反殖反对封建主义，争取我国民族独立和民主，实现新民主主义的革命目标，始终一贯关注民族团结的工作，并且取得极大的成绩。但是，在彻底解决这个关键问题时，也面临无法突破的瓶颈。既然土地革命问题与农民问题没有能够很好地解决，在我国的情况下，与农民问题相联系的民族问题也因此不能很好地解决。

因此笔者认为，假如从这个新民主主义道路的角度切入的话，它可以为我们对民族问题开拓另一个思考的空间。

六、关于马共“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问题

方山说：“可以这么说，马共在这之前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实践中（按：指的是57年独立后）、在32年边区的自卫游击战争中，走的是体现本国国情、结合国内实际的‘乡村包围城市，武装保卫革命和人民’的道路”。¹⁴ 马共的

13 作者译自马共于1954年4月21日，提呈于英国伦敦举行的英属自治领属地、殖民地与半殖民地共产党兄弟党第二次代表大会（The Second Representatives' Conference of the Fraternal Communist Parties of the British Dominions, Colonies and Semi-colonies）的报告——“Malaya Fights for Freedom”，出处、年份待查，页39。

武装斗争是在于保卫马泰边境的根据地，保卫革命，保卫人民；突击队南下目的是保卫根据地的外线作战。

方山争议道：“所谓把著名的‘枪杆子出政权’的革命理论视为金科玉律，用以发动和领导一场轰轰烈烈全国革命战争的问题之提法，无非来自一些人对马共的主观想像和猜测，传达的是不确实的信息。”¹⁵

方山认为，“历史事实不容否定，马共进行的三次艰苦卓绝的武装斗争，一是‘抗日卫马’；二是‘抗英独立’以及国家独立后这一次的‘武装自卫’都是被迫的、毫无选择的情况下，不得不拿起枪杆子抗死求生的。除开别有居心者不说，任何学者都能从这些历史事实的探索中理解马共为何进行武装斗争”。¹⁶

方山认为，面对着英殖民当局在独立后仍然牢牢地控制着吉隆坡政府的军政大权使马共投降不能、坐以待毙不能，“正因为如此，马共及解放军，除了‘武装自卫’，大力推动国内各条战线民族、民主、革命运动的发展，同时积极创造有利于和解的时机和条件之外，再也没有别的路可走了。非‘好战’也，迫不得已呀！马泰边区32年‘反围剿’自卫武装斗争就是这样逼出来的”。¹⁷

方山认为，在全面北撤到马泰边区并着手建立根据地后，马共在积极等待时机，因为吉隆坡早期的几个当政者却在冷战思维和固守意识形态对抗的阴影笼罩下，迷失“自我”，对不愿放弃其既得的宗主国利益的英国人亦步亦趋，不说“主动”，至少也是“半推半就”继续推行殖民地战争。¹⁸因此，即使马共60年代末70年代的“新的武装动向，主要目的在于制止吉隆坡当局继续执行英国余留下来的殖民地战争政策，以争取我国成为一个真正独立自主的国家”。¹⁹

但是，问题首先在于，马共的“革命之声”自60年代末以来，启播时“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枪杆子里面出政权……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坚

14 方山，《马泰边境风云录（第一集）：根据地重整旗鼓——新时期·新方针》，页34。

15 同上，页27。又，“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是毛泽东之名言。他说：“每个共产党员都应该懂得这个真理：‘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我们的原则是党指挥枪，而决不容许枪指挥党。但是有了枪确实又可以造党，八路军在华北就造了一个大党。还可以造干部，造学校，造文化，造民众运动。延安的一切就是枪杆子造出来的。枪杆子里面出一切东西。从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学说的观点看来，军队是国家政权的主要成分。谁想夺取国家政权，并想保持它，谁就应有强大的军队。有人笑我们是“战争万能论”，对，我们是革命战争万能论者，这不是坏的，是好的，是马克思主义的。”见毛泽东，《战争和战略问题》，《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页547。

持正确道路一定胜利……”的雄壮激昂的主题曲，以及当时诸多相关的重要声明和文章，根据方山的说法，传达的竟然是一个“不确实的信息”吗？²⁰

显然，不管方山的出发点如何，在客观上他传达了一个信息：自独立以来，马共从来就不曾要夺取政权。换句话说，武装夺取政权之说，是与马共的斗争不相关的。

方山是不是如实地反映了马共当年的主张？还是后来由于某种权宜需要或原因而有增改的部分？但后者不是历史主义的态度。

那么，马共在68年的“6·1声明”中以及在70年“4·25声明”等声明中所提到的积20年的经验教训“主要的是，必须在任何情况下坚持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是在怎样基础上总结起来的呢？我们可以斩钉截铁地说，马共对中共毛泽东的理论著作以及对中共革命历史是极其熟悉的，令人感到迷惑的是，为什么会出现这种落差？了解一下从1957、58年到68年马共以及它和中共之间的情况，或许会给我们一些启示。

七、中国逐渐加强“乡村包围城市”的理论的宣传

随着60年代以来，美国对越南南方的武装卷入和侵略逐步升级，中国基于国家安全利益的考虑以及共产国际主义精神，在加上中苏论战的加剧，中国对越南南方的解放斗争的支持也在加强。到了1963年6月，按照毛泽东的观点，中国已经开始设立专门的学校和基地，对准备开展武装斗争的亚、非、拉美各洲的共产党人进行秘密的军事训练。毛泽东开始频繁接见前来学习的各国党的年轻学员，鼓励他们回国展开武装斗争。并且向他们传授中国农村包围城市的斗争经验，甚至为他们提供部分经费和武器。毛泽东显然特别重视东南亚各国党的武装斗争，包括对有着上百万党员、在国内民主政治舞台上举足轻重的印度尼西亚共产党。他再三要他们做好武装斗争的准备工作。²¹

在邓小平的建议下，马共在1961年9月召开的第11次扩大的党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确立了将武装斗争进行到底的决定。根据未曾证实的资料，中共中

17 同上，页115。

18 同上，页33。

19 同上，页22。

20 恰恰在马共1975年12月所提出的《土地纲领草案》指出，“土地改革要取得胜利，就必须在无产阶级先锋队马来亚共产党的领导下，走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并坚定地沿着这条革命道路奋勇前进”。方山先生指出的走“乡村包围城市，武装保卫革命和人民”的道路的说法，显然与马共党的历史实况有一个极大的落差。事实上的效果是将马共的历史面貌变得更模糊。

联部在1962年尾，也应陈平的要求，为北京的马共领导开办了一个为期3个月的特别思想课程。

1963年9月下旬，中国、越南、老挝、印尼4国共产党领导人在中国广东从化举行会议，讨论了东南亚地区的状况和可能出现的情况。周恩来在会议上指出，只要美国发动战争，等待它的只有失败。他说，东南亚革命的基本任务是反帝反封建反买办资本主义，而要实现这一任务，首先要争取群众，扩大统一战线；其次要深入农村，准备武装斗争，建立根据地；再次是要加强党的力量和对各方面的领导。²²

1965年9月3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林彪的〈人民战争胜利万岁〉，它突出地强调了毛泽东人民战争思想在世界革命形势中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提出现在是世界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走向灭亡，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走向胜利的年份，国际政治格局是“世界的城市和世界的农村”，“世界革命也是一种农村包围城市的形势”以及“中国是世界革命的根据地”等一系列观点。

1966年8月召开的八届十一次会议肯定林彪的文章，称它对“当代世界革命一系列重大问题作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科学分析”。²³

八、陈平谈党内危机

按陈平的说法，马共在1959年原已决定放弃武装斗争，但两年后在配合北京、河内以及他们解放印度支那的意愿下而改变了。陈平本身正如他自己所说的，只是基于党内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而勉强同意的。²⁴因此，在实行上容易举措不一，因而导致马共在如何坚持武装斗争问题上进退失据，自1963年后出现了日益惨烈的党内危机。

据陈平说，“我在1964年（8月）访问河内前夕，党内对于如何最好地恢复武装斗争，已经产生了歧见。那些被视为‘留守后方’（北京）的大多数意见者是导致这场危机在1963年浮现的主因。我们在北京的中委对‘前线’（按：指泰马边区的马共游击队）的政策有所批评。他们认为阿海（按：阿海，又名阿成，原名单汝洪，马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兼马共中央北马局书记处书记，现仍健在。）太过保守，而恢复武装斗争的动作应该更有气势，也要采取主动

21 杨奎松，〈毛泽东与印度支那战争〉，转引自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页40。

22 曲爱国，〈中国支援部队在越南战场的军事行动〉，转引自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页82。

攻势……那些文化大革命的前奏正在中国闹得热烘烘，在北京的马来亚共产党领导层此时产生这么强硬的主张，并非偶然。当时有个说法：修正主义者正在暗中破坏马列主义学说的纯洁性。”（按：这里想建议大家参考1970年的“4·25声明”。）

“阿海和前线同志们并不赞同奉行强硬路线的陈田、李安东及穆沙阿默德（Musa Ahmad）在北京所作的评估。就此坚决站在阿海那边，我认为我们应该多为前线的同志着想，毕竟他们对当地形势的判断，会比我们这些远在千里之外的人准确”。陈平继续说，“直到1965年阿海出现在北京的时候，问题被暂时解决了。文化大革命在1966年全面爆发，党内对武装斗争政策的纷争原本就悬而未决，此时死灰复燃了。连大多数之前反对在马泰两边加强军事行动的人，现在却跟着此起彼伏地疾呼回归革命本质的声浪起舞。从马来亚共产党的观点看来，这意味着要求采取更激进军事行动的压力更大了。”²⁵

前马来妇女运动先驱、1948年6月参与马共武装斗争，后来辗转来到北京的前马来亚民族解放同盟领导成员珊霞娅法姬（Shamsiah Fakeh），在她的回忆录中说起，在1967年底，他们五个人组成了“毛泽东思想学习小组”，经常在一起讨论。当时认为我国森林革命有问题，没有发展。²⁶

陈平说，这时连他自己也赶上了文化大革命的热潮。党内其后发生的一系列人事纠纷和错误，多少都与这个争论有些关系。

从这些简单的描述中，可以理解到，马共既要与中共的全球战略部署接轨，自己在国内的主观与客观条件又不足，这是一个矛盾。马共高层内部争论不休，照陈平提供的资料，重点在于武装斗争的坚持上，缺乏对“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道路的宏观性的讨论和争议。从1962年颁布“新方针”，要坚持武装斗争以后，由于它受制于1957年所沿袭下来的历史格局，马共真的要总结“积20年的经验教训”，必然是要另创一番局面，才能达到“沿着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奋勇前进”。但是，方山现在的说法，马共坚持武装斗争最终的目的，并不是在于夺取政权，而是修正为“积极创造有利于和解的时机和条件之外，再也没有别的路可走了”，变成了“马共的武装斗争是在于‘保卫马泰边境的根据地，保卫革命，保卫人民’”，“突击队南下目的是保卫根据地的外线作战”。

23 牛军，〈60年代末中国对美政策转变的历史背景〉，转引自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页202。

24 陈平，《我方的历史》，页408。

25 同上，页398。

毫不奇怪，方山的本意或许是为马共当年的做法作一个合理化的解析，然而笔者认为他这样做的结果，就是在自己英雄的旗帜上涂上一层庸俗化的色彩。

九、从战争走向和平

1980年12月，邓小平通知陈平要他在1981年6月底之前关掉在湖南的革命之声电台。²⁷

陈平透露，邓小平自1981年以来，就鼓励他寻求和平方案。这是中国向世界开放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²⁸

1981、82年，身在边区根据地深山密林里的马共密切地注视着，马哈迪总理上台坐正后，宣称“毒品是国家的首号敌人”及其他的新动向，表示马共已非“国家的首号敌人”。²⁹

80年代初，马共与泰军方有了一定的接触，加上越南发动的对柬埔寨侵略战争陷于胶着状态、中越战争带来的冲击，突击队南下面对重重挫折的情况下，1984年马共就开始考虑停止武装斗争，因为认为要取得胜利需有国际条件、国际支援，否则就难行。³⁰

1985年马共在纪念成立55周年前夕，发表了题为〈为实现当前时期的具体纲领而斗争〉的“4·29声明”，它明确地提出拥护君主立宪制度和国会民主制，号召成立“一切爱国民主党派、民间团体和爱国民主人士团结起来，成立一个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民主协商机构，通过真正民主公平的选举，产生一个包括各方面代表的维护各民族个阶层利益的民主联合政府。马来亚共产党作为一支爱国民主力量，愿意为成立这样的一个政府而作出自己的努力，并参加这个政府”。³¹方山认为，这也可以被解读为带有向马新两地的掌权当局发出“和解”的信息和试探的意味。³²

1987年泰军另一次对马共的军事围剿受挫后，1988年夏，马泰与马共的和平谈判进入较实质性的阶段。马共在1988年6月18日的声明中重申，“吉隆坡政府应该结束这场反人民的战争，如果这样，我党我军也愿意停止武装斗争，而采取和平民主方式，同各政党、团体和人士一道，为促进爱国民主运动而作

26 Shamsiah Fakeh, *Memoir Shamsiah Fakeh: Dari AWAS ke Rejimen ke-10*. Bangi: Penerbit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2004, p.117.

27 陈平，《我方的历史》，页410。

28 同上，页432。

出共同努力”。³³显然地，与1985年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建议相比较，其格调作了一定的调整。

十、结论

在马共自1948年以来的漫长曲折的前进道路上，交织着主观与客观、理论与实践、战争与和平等等的矛盾。在选择乡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和方针时，显然，着眼点在于武装斗争的坚持上；在于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民族解放斗争的利益的配合和接轨的基础上，从它的实践上看，它在1948年6月—1957年8月的抗英民族解放战争所没有能够解决的问题，即主要的是农民问题和民族问题，在1960年代末后展开的武装斗争里，显然的，它仍然没有很好的解决。其中一个原因，恐怕是它并没有真正尝试把毛泽东所开创的乡村包围城市的道路的理论加以完整和科学的理解，并把它结合和运用到我国的具体实践中。这里引发出一个问题，假如马共实行的并不是毛泽东所创导的“乡村包围城市”的道路，那么，它就不具备条件去检讨乡村包围城市道路适合不适合我国国情的问題。

回首当年马共的斗争历史，从1955年12月到1989年12月，在长达近半个世纪的斗争中，马共的历史似乎走了一个大圈子。但是，对这条斗争道路的实践经验上，要如何加以总结，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因此，若能放下思想包袱，不要回避矛盾，实事求是地研究和检讨，相信这样才会引出令人信服的成果。

29 方山编写，《见证和解与回马，纪念回马十周年》，吉隆坡：方山出版，2002年11月，页26。

30 刘鉴铨主编，《青山不老——马共的历程》。八打灵再也：星洲日报，2004年2月，页67。

31 方山，《马泰边境风云录（第一集）：根据地重整旗鼓——新时期·新方针》，页56。

32 方山编写，《见证和解与回马，纪念回马十周年》，页27。

